审批意见：

豫环辐审[2019]4592号

关于襄城县颍桥回族镇卫生院

注销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的批复

襄城县颍桥回族镇卫生院：

你单位关于注销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申请材料收悉。根据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第十四条的规定，我局经认真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你单位因全部终止使用Ⅲ类射线装置，符合注销条件。现同意你单位注销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，原许可证正、副本收回。

 2019年12月11日